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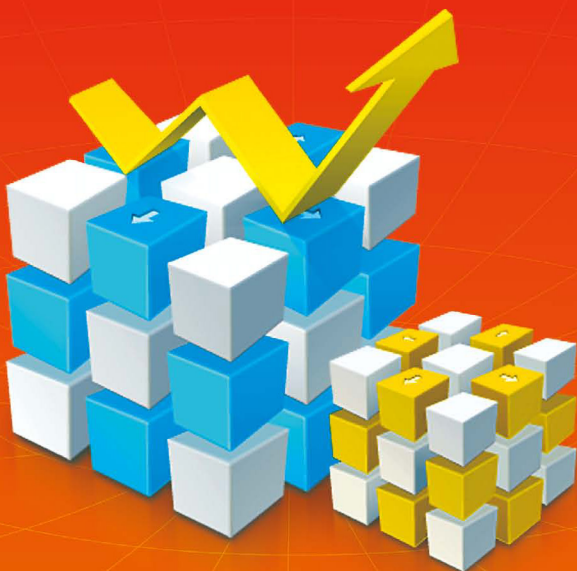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National Bureau of Statistics of Chin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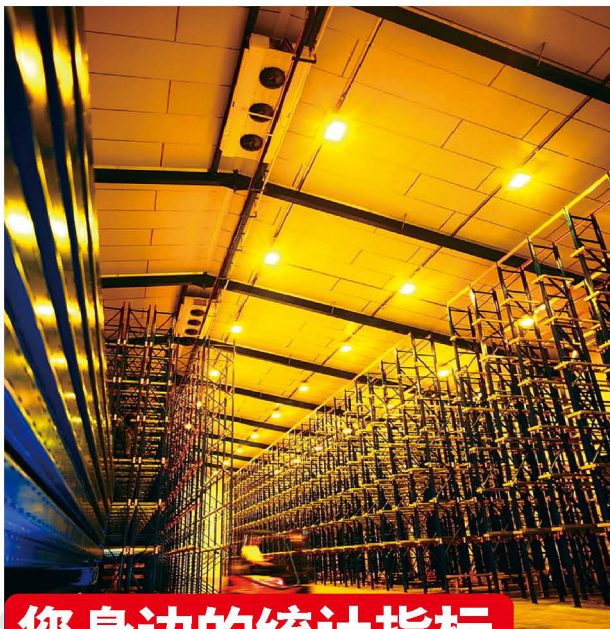
您身边的统计指标

工业增加值

Industrial Value Added



国家统计局新闻办公室 编
国家统计局资料中心



您身边的统计指标

工业增加值

Industrial Value Added

工业是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占国民经济总量的40%左右。工业增加值是如何计算的，它与其他经济指标有着怎样的关系？

指标诠释

Definition of Indicators

工业增加值是指工业企业在报告期内以货币形式表现的工业生产活动的最终成果；是工业企业全部生产活动的总成果扣除了在生产过程中消耗或转移的物质产品和外购劳务价值后的余额；是工业企业生产过程中新增加的价值。工业增加值是计算工业增长速度的总量指标，也是进行国民经济核算的一项基础指标。

工业增加值既可采用“生产法”也可采用“收入法”计算。

(1) “生产法”

这是从工业生产过程中产品和劳务价值形成的角度入手，扣除生产环节中间投入的价值，从而得到新增价值的方法。计算公式为：

工业增加值 = 工业总产值 - 工业中间投入 + 应交增值税

(2) “收入法”

这是从工业生产过程中创造的原始收入初次分配角度入手，对工业生产活动最终成果进行核算的一种方法。计算公式为：

工业增加值 = 固定资产折旧 + 劳动者报酬 + 生产税净额 + 营业盈余

目前实际统计工作中，由于受到统计调查频率、时效性和企业财务核算的制约，年度和月度工业增加值采用不同的计算方法。年度工业增加值采用“收入法”计算，所含四个部分的数据通过国家“工业企业成本费用”年报表中基础数据计算得到。月度工业增加值用工业增加值率进行推算。

热点解读

Interpretation of Hot Topics

问题一：工业增加值是怎样调查的？

解读：目前，国家统计局工业生产情况调查采取规模以上企业全面调查和规模以下企业抽样调查相结合的方式。

2012 年，随着统计“四大工程”正式实施，规模以上工业（现行口径为年主营业务收入在 2000 万元以上的工业企业）数据采集方式发生重大变革，即由原来的规模以上大中型工业企业通过网络直接报送国家统计局数据中心、规模以上小型工业企业由各级统计部门逐级上报的方式，变革为全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行联网直报。规模以下企业抽样调查每季度进行一次，具体包括调查年初在册的规模以下工业企业、全部个体经营工业单位以及当年新建的规模以下工业

企业和新增的全部个体经营工业单位。

问题二：高工业总产值就是高工业增加值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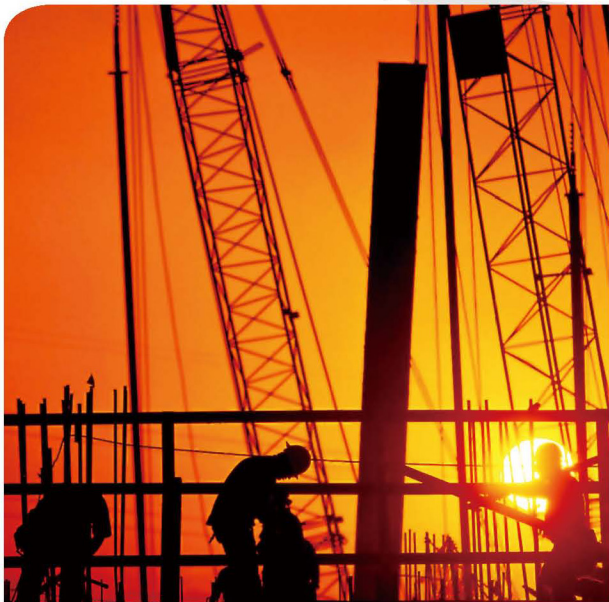
解读：工业总产值虽然与工业增加值关系密切，但二者并非成正比关系，主要联系和区别如下：

(1) 相互联系

首先，工业增加值与工业总产值计算范围一致，都是工业生产的范围，所反映的都是工业企业报告期生产活动的成果。其次，二者都遵循最终产品的计算原则。它们计算的均是企业生产的最终产品和劳务的价值，不包括企业生产过程中各个环节的产品价值，以避免企业内部产品价值的重复计算。再次，工业增加值可以由工业总产值和工业中间投入的差额得到。

(2) 相互区别

工业总产值指工业企业在报告期内生产的以货币形式表现的工业最终产品和提供工业劳务活动的总价值量，包括原材料等转移到产品中的价值量，是工业企业生产的总产出。虽然在企业内部产值不能重复计



算，但企业之间产值允许重复计算。而工业增加值是工业生产活动最终成果扣除其在生产过程中消耗或转移的物质产品和外购劳务价值后的余额，是企业新创造的价值。

因此，在企业工业总产值一定的情况下，原材料、能源消耗等中间投入少的情况下，工业增加值比较高；而如果企业一味追求工业总产值，忽视经济效益，投入成本居高不下，工业增加值则比较低。

问题三：为什么要发布工业增加值环比数据？

解读：在月度或季度统计中，统计指标的增长速度按照对比基期的不同，可以分为同比速度和环比速度。同比速度的对比基期是上年同期，环比速度的对比基期是相邻的上一个时期。在环比统计中，通常要利用数学方法对时间序列数据进行季节调整，消除季节因素后再进行比较，称为经季节调整的环比统计。

经国务院批准，国家统计局从 2011 年 4 月份起，对外公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环比数据，这将较好地反映短期工业经济变化情况，更好地为宏观决策和分析服务。

环比统计是国际上公认的进行短期经济趋势分析的有效工具。建立环比统计是统计部门适应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新形势、新变化，加强和完善统计体系，丰富经济决策依据的重要举措，是中国统计向国际化、现代化迈出的重要一步。



问题四：工业生产增长与交通运输业增长有什么联系？

解读：交通运输业是工业生产体系中的重要一环。从工业企业生产必需的原材料、零部件的初始配置，到工业产品的最终交付，工业生产的各个环节都离不开运输服务。因此，工业生产增长与交通运输业增长之间存在一定的联系。

目前，衡量交通运输发展现状有两大统计指标，分别是货运量和货物周转量。前者指在一定时期内，用重量单位吨计算的由各种运输工具实际完成运输过程的货物数量；后者指一定时间内由各种运输工具实际完成的运送货物重量与运送距离的乘积。从长期来看，工业生产与货物运输之间存在一定的正相关关系，在通常情况下，当工业生产形势较好，对运输的需求也较多，货运量、货物周转量增长较快，反之亦然。

历年数据

Statistical Data

指标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12.9	11.0	15.7	13.9	10.0	9.7
分轻重工业						
轻工业	12.3	9.7	13.6	13.0	10.1	——
重工业	13.2	11.5	16.5	14.3	9.9	——
分登记注册类型						
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	9.1	6.9	13.7	9.9	6.4	6.9
集体企业	8.1	10.2	9.4	9.3	7.1	4.3
股份制企业	15.0	13.3	16.8	15.8	11.8	11.0
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9.9	6.2	14.5	10.4	6.3	8.3

注：1. 本表中的数据为比上年增长速度，且按可比价计算，为实际增速。

2. 自 2011 年起，工业统计范围调整为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工业企业；2007-2010 年为年主营业务收入在 500 万元以上的企业；1998-2006 年为全部国有及年主营业务收入在 500 万元以上非国有工业企业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57号

邮政编码：100826

数据咨询电话：010-68520066、68576320

网址：<http://www.stats.gov.cn/>